

# 康仕乐智能家电生产基地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广东康仕乐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



##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2.1 网络	2
2.2.2 载体选取符合分析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2.1 网络	4
3.2.2 报纸	5
3.2.3 张贴	7
3.2.4 载体选取符合分析	8
3.2.5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0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0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0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0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0
6.2 公开方式	10
6.2.1 网络	10
6.2.2 其他	11
7 其他	11

## 1.概述

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对象为受本项目影响的所有公众，包括受项目影响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公众参与调查的对象涉及范围广，保证了调查的全面性和公正性。

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内容如下：

- (1) 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
- (2) 征求公众意见；
- (3) 汇总分析公众意见；
- (4) 公众意见反馈；
- (5) 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在公众参与调查过程中，通过网上公示、张贴公告、刊登报纸等多种途径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及提供，确保多数的公众能知悉项目信息。

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分两个阶段进行，分别为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阶段和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两次公示均提供了公众意见反馈途径，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无人反对本项目的建设。

##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公示了《康仕乐智能家电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众参与第一次网上公示》。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 2.2-1。

#### 2.2.2 载体选取符合分析

生态环境公示网是环境保护的专业网站，公众可以方便地对本项目公开信息进行浏览及提出意见。

###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未收到公众意见



##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公众参与公示 > 康仕乐智能家电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众参与第一次网上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 [广东] 康仕乐智能家电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众参与第一次网上公示

159\*\*\*\*8564 发表于 2025-11-13 14:30

#### 一、项目名称

康仕乐智能家电生产基地项目

#### 二、建设项目概况

广东康仕乐科技有限公司拟建设康仕乐智能家电生产基地项目，项目位于中山市黄圃镇新丰南路105号之八，项目所在地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E113°19'21.565"；N22°42'3.585"。项目四至情况：东面为中山市盛汇生物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空厂房、中山渔峰饲料有限公司、新丰南路、中山市联塑华通钢管有限公司等厂房；南面为中山市新明化工建材有限公司、中山市海岸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圃南路、中山市粤海能源有限公司等厂房；西面为中山市黄圃镇宏盛塑料包装厂、新发南路、中山市千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等厂房，北面为中山市诚合锻压厂、中山市安科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中山市新创能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等厂房。项目年产铝漆包线1200吨。项目占地面积为4539.34m<sup>2</sup>，总建筑面积13618.02m<sup>2</sup>。项目员工有20人，均不在厂内食宿，生产班采取两班制，每日工作24h，年工作日300天。

#### 二、建设项目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广东康仕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黄圃镇新丰南路105号之八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REDACTED]

#### 三、公众参与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详见附件1：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自公示之日，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如果公众对该项目在选址、各方面的环境影响有任何疑问或建议，或者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有任何的建议，可通过来人、来电、来信等方式与建

图 2.2-1 第一次公示网上截图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基本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通过网络平台、报纸、村委会张贴公告等方式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时限为2025年12月19日至2026年1月4日（共10个工作日）。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2025年12月19日至2026年1月4日（共10个工作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公示了《康仕乐智能家电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并在同一页面设置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链接，方便公众提出意见。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3.2-1。



图 3.2-1 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截图

### 3.2.2 报纸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和 2025 年 12 月 20 日在《新快报》上登报进行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前后共在报纸上公开 2 次，如图 3.2-2、3.2-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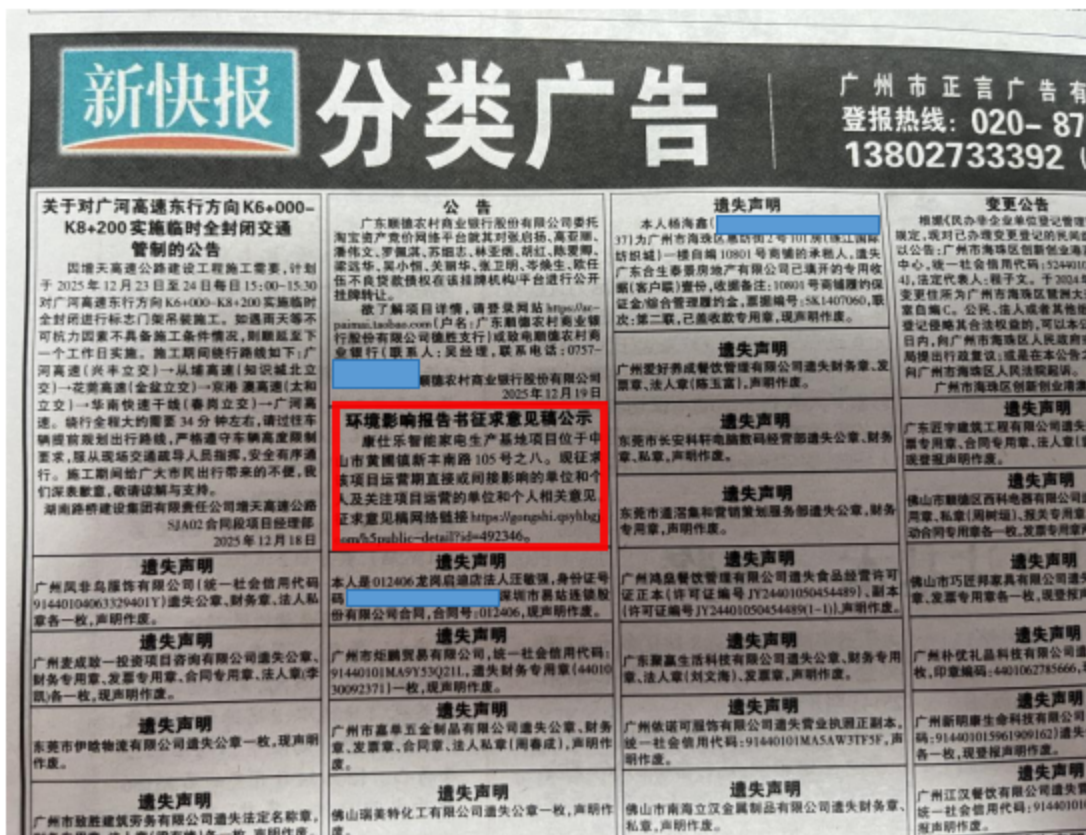


图 3.2-2 第一次刊登报纸 (2025 年 12 月 1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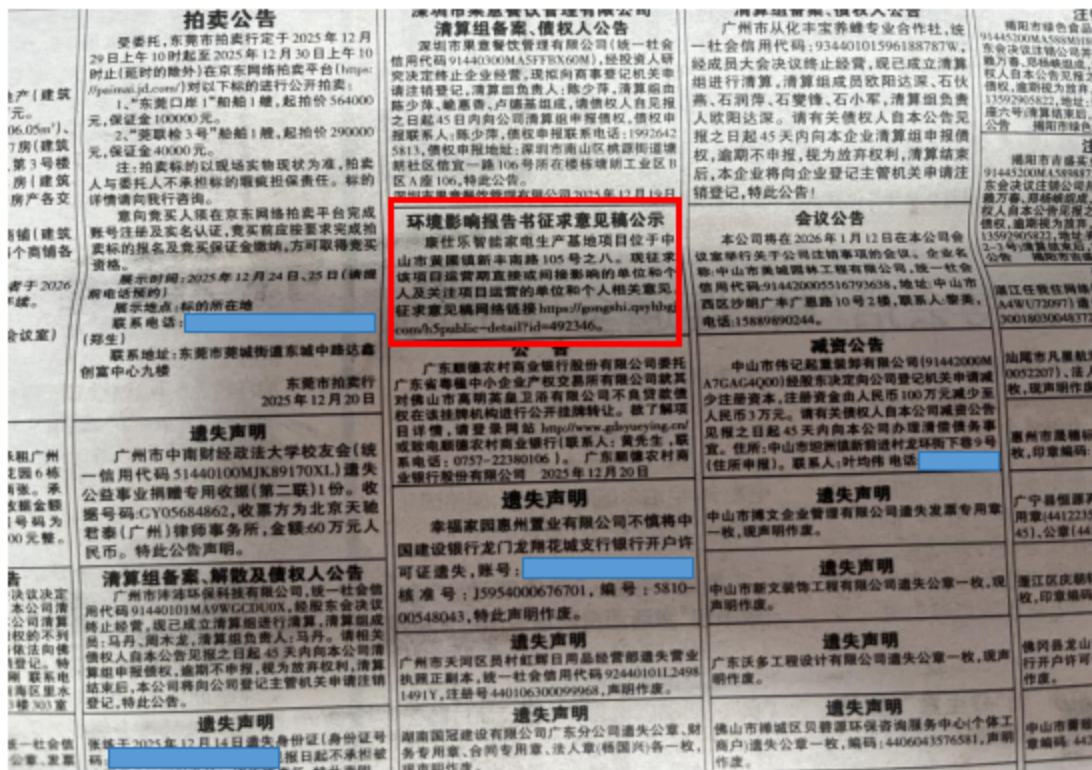


图 3.2-3 第二次刊登报纸 (2025 年 12 月 20 日)

### 3.2.3 张贴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在项目所在地、新地村、新糖社区、文明社区、浔心社区、将军社区等附近张贴公告，公告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时限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6 年 1 月 4 日（共 10 个工作日）。现场照片详见下图：





图 3.2-4 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现场张贴照片

### 3.2.4 载体选取符合分析

#### (1) 网站公示载体符合性分析

生态环境公示网是环境保护的专业网站，受众群体较广，公众可以通过该网站较方便地获取相关环保信息，也有利于公众对本项目的公示信息进行浏览及提出意见。

#### (2) 报纸公示符合性载体分析

《新快报》是由广州羊城晚报报业集团主办的省级大报，1998年3月30日创刊，是

国内第一份实现全彩印刷的大型综合性日报，在广东省全省发行，日均 4 开 40 版。通过《新快报》对项目征求意见稿的登报公示，可以更快更广地将项目信息传播给群众，更加广泛地听取采纳群众意见。

### (3) 张贴公示区域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次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张贴在项目所在的项目所在地、新地村、新糖社区、文明社区、滘心社区、将军社区等项目周边主要村庄的人群集中点，将公示张贴在社区公告栏可以让群众更加方便地对公示进行阅读。

### **3.2.5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未收到公众意见。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在前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或建议，不属于“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未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本项目的“首期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在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在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实施）第二十条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报批前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公开日期为2026年1月6日。本次报批前公开内容为不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的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和公众参与说明。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 6.2 公开方式

#### 6.2.1 网络

本项目于2025年1月5日报批前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公示，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6.2-1。

## 6.2.2 其他

无其他内容。



图 6.2-1 报批稿公示信息截图

## 7 其他

建设单位已将各阶段信息公开文件进行了电子版和纸质版存档，具体如下：

-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截图电子版、彩印纸质版、网址信息；
- (2)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文件电子版、纸质版；
- (3) 征求意见稿网络截图电子版、彩印纸质版、网址信息；
- (4) 征求意见稿公开当日报纸；

- (5) 《康仕乐智能家电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纸质报告；
- (6) 《康仕乐智能家电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
- (7) 报批前公示网络截图电子版、彩印纸质版、网址信息等

##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康仕乐智能家电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康仕乐智能家电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广东康仕乐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广东康仕乐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1月5日

## 9 附件

本项目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

